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陳凱琦
電話：(04)7531829
電子信箱：catchchen@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芳苑鄉草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8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001207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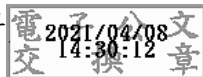
主旨：本府訂於110年4月14日(星期三)辦理110學年度國小暨公立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縣內他校及他縣市服務座談會，請貴校轉知所屬參加，並准予公(差)假登記出席，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座談會訂於110年4月14日(星期三)假南郭國小演藝廳辦理，縣內介聘申請座談會於下午1時30分舉行；縣外介聘申請座談會於下午3時舉行。
- 二、因校園車位有限，且為保障學生安全，爰校園無開放停車，請與會人員儘量車輛共乘，並另覓校外停車位。
- 三、另惠請南郭國小提供座談會場地及協助場地佈置。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信義國中小(國小部)、原斗國中小(國小部)、彰化縣民權華德福實驗國民中小學(國小部)

副本：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